

## 利益冲突审查报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针对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信用增进（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证信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中证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中证数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中证信用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中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中证鹏元国际评级有限公司、中证鹏元绿融（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前海鹏元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等关联方<sup>1</sup>提供的业务开展情况，在日常利益冲突审查工作的基础上，对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开展的信用评级业务进行了回溯审查，均未发现存在利益冲突相关情形。

按照相关规定，中证鹏元对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开展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业务利益冲突审查情况予以披露：渭南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接受了关联方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增信服务；渭南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商丘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濮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永川区兴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南京汤山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淮安市投资控

<sup>1</sup> 系信用评级机构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下同。



股集团有限公司、达州市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高端制造业基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接受了关联方中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增信服务；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淮安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接受了关联方中证鹏元绿融（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ESG报告编制服务；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农谷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大唐新疆发电有限公司、唐山市通顺交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信阳建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大唐四川发电有限公司和重庆长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接受了关联方中证鹏元绿融（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绿色债券评估认证服务。

中证鹏元建立了有效的隔离机制，以确保评级业务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关联方独立。中证鹏元在公司治理、组织架构设置、部门职能划分、人员隔离、业务开展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未发现有影响评级过程、评级行为和评级结果的利益冲突情形。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七日

